## 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 议于2023年5月24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,本次应出席监事3人,实 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5月21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及电话通知的方 式向全体监事送达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振华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 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0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 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。同意公司依据 2020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5 名激励对象办 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。

经表决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.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;
- 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